

公司代码：688398

公司简称：赛特新材

债券代码：118044

债券简称：赛特转

债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福建·厦门

二〇二六年九月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2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4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6

 议案一、关于维爱吉（厦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6

 议案二、关于公司为维爱吉（厦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8

 议案三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议案四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15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本次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股东会的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公司工作人员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须在会议召开前30分钟到达会议现场，持有效证件办理签到手续。会议开始后，签到登记手续终止。

三、股东参加股东会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正常秩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四、会议严格按照会议通知所列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要求发言的股东应当按照会议议程，经主持人许可后发言。发言或提问应当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3分钟。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但与本次会议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内幕信息的问题，主持人及其指定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发言。

五、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出席现场的股东以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行使表决权，并在表决票中对各项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多选、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视同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表决结果计为“弃权”。对于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待选总人数相等的选举票数，股东既可用所有的投票权集中投票选举一人，也可分散投票选举数人，并应在表决票中填入相应的股数。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表决票由公

司统一印制并加盖公司董事会印章，不使用本次会议发放的表决票的，作弃权处理。会议期间离场者，作弃权处理。

六、本次股东会现场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七、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八、会议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随意走动，并将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7日 14点00分
- (二)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杜行东路1号4楼会议室(一)
- (三) 会议召集人：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汪坤明先生
- (五)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六)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7日至2026年9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股东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 推选本次股东会计票人和监票人；
- (四)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 1. 《关于维爱吉（厦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为维爱吉（厦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3.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五)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六) 宣读投票注意事项，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投票表决并交回表决票；

- （七）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表决结果）；
- （八）复会，宣布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
- （九）主持人宣读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签署股东会决议及会议记录；
- （十二）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结束。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维爱吉（厦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满足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维爱吉（厦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维爱吉”）“年产 200 万平方米真空玻璃项目”建设、设备投资等的资金需求，保证相关业务正常开展，维爱吉拟向合作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贷款、中长期流动资金贷款等）。具体明细如下：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万元）	授信期限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35,000.00	10 年

本次授信额度中获得的融资款项专项用于维爱吉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建设（配套设施项目包括办公楼和宿舍楼）、设备采购，以及置换该项目已发放的前期项目银团贷款（前次银团贷款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等提供，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该银团借款余额为 18,551.91 万元）。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维爱吉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综合授信额度内，以银行最终审批结果为准，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具体授信额度、授信品种、授信期限以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

为解决以上综合授信额度所需担保事宜，维爱吉拟以自有土地使用权及上述项目建设形成的厂房、办公楼、宿舍、门卫及联合地下室等资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在前述额度内，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间、担保措施等以维爱吉与银行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以其资产提供抵押担保，有助于加快维爱吉“年产 200 万平方米真空玻璃项目”的投建工作，减轻项目建设过程中的资金压力，同时通过置换前期项目银团贷款，进一步优化债务结构。维爱吉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决策具有完全控制力，抵押担保风险可控。本次事项不会对公司经

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为提高融资效率，及时办理授信及对应担保业务，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人士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关手续，并审核、签署相关合同等法律文件。

请审议。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7 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为维爱吉（厦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申请 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满足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维爱吉（厦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维爱吉”）“年产200万平方米真空玻璃项目”建设、设备投资等的资金需求，维爱吉拟向合作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用于维爱吉办理固定资产贷款、中长期流动资金贷款等业务。公司拟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为维爱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维爱吉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10年。具体授信明细如下：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万元）	授信期限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35,000.00	10年

本次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款项专项用于维爱吉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建设（配套设施包括办公楼和宿舍楼）、设备采购，以及置换该项目已发放的前期项目银团贷款（前次银团贷款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等提供，截至2026年6月30日，该银团借款余额为18,551.91万元）。

公司拟在上述授信额度和期限内，为维爱吉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任一时点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汪坤明先生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行使担保决策权以及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担保协议。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决策程序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本次授信担保前的担保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2年8月30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维爱吉（厦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维爱吉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请详见公司第2022-049号：《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6年5月1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申请2026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抵押或质押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维爱吉向合作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内提供合计不超过1.0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上述授信及所需担保事宜、授权事项的有效期为自本事项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请详见公司第2026-020号：《关于申请2026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抵押或担保的公告》。

上述担保授信额度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授信银行	用信额度（万元）	借款余额（万元）	授信期限
1	兴业银行厦门集美支行	20,000.00	18,551.91	5年
2	建设银行厦门集美支行	30,000.00		5年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300.00	18月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合计	60,000.00	18,851.91	

截至2026年6月30日，维爱吉贷款余额为18,851.91万元（固贷余额18,551.91万元，流贷余额300.00万元），累计已归还贷款7,043.49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维爱吉（厦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

注册地址：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杜行东路1号

法定代表人：汪坤明

注册资本：12,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0年6月22日

营业期限：2020年6月22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技术玻璃制品制造；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日用玻璃制品制造；节能管理服务；技术推广服务；金属结构制造；门窗制造加工；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玻璃仪器制造；普通玻璃容器制造；玻璃保温容器制造；制镜及类似品加工；未封口玻璃外壳及其他玻璃制品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金属材料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真空器件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终端计量设备销售；软件销售；终端测试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

（二）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维爱吉总资产为44,949.85万元，净资产为6,057.14万元；2025年度维爱吉实现营业收入为267.20万元，净利润-2,927.19万元，上述数据已经福建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截至2026年6月30日，维爱吉总资产为47,708.54万元，净资产为4,536.98万元；2026年1-6月，维爱吉实现营业收入为149.25万元，净利润-1,520.16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被担保人无失信情况

截至目前，维爱吉存续，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公司将根据维爱吉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授权范围内办理上述事项所涉及的相关协议等文件的签署，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间、担保方式等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为维爱吉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有助于加快“年产200万平

方米真空玻璃项目”的投建工作，减轻维爱吉在建设过程中的资金压力，同时通过置换前期项目银团贷款，进一步优化债务结构，推动相关业务顺利开展，从而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发展。

同时，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定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上述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5,895.4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2.6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

请审议。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7 日

议案三 、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提名汪坤明先生、汪洋先生、严浪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方案参照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执行。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7 日

附件一：

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汪坤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出生，导弹总体工程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福建省第十二届、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93 年 5 月至 2010 年 6 月，历任厦门高特高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1997 年 12 月至 2010 年 6 月，曾任厦门鹭江通风设备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06 年 12 月至 2010 年 6 月，曾任厦门鹭特高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07 年 10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现同时兼任维爱吉（厦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经理，中国硅酸盐学会绝热材料分会副主任委员。

汪坤明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166.00 万股；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汪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出生。2017 年 3 月至今，任职于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 12 月至今，任厦门赛特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汪洋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坤明先生之子，为实际控制人汪坤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546.65 万股；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严浪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 8 月出生，汉语言文学专业，本科学历。2006 年 10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福建福马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办秘书；2008 年 3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拼牌（中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2010 年 3 月至 2010 年 10 月曾任公司人事行政部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上海格萨乐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1 年 10 月至 2016 年 8

月，历任公司生管经理、采购部经理兼总经理助理、供应链总监；2016 年 8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福建赛特冷链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2020 年 6 月至 2023 年 7 月，任公司总经理；2023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现同时兼任福建赛特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安徽赛特新材有限公司董事。曾荣获龙岩市劳动模范、2018 年度龙岩青年五四奖章、龙岩市优秀共产党员、第十八届福建青年五四奖章、福建省优秀企业家、福建省优秀党务工作者等荣誉。

严浪基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 9.20 万股；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议案四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提名郑佳春先生、郝梅平女士、宋生瑛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二），其中宋生瑛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郑佳春先生、郝梅平女士已参加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此外，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薪酬方案参照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执行：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8.40 万元/年/人（税前），按月发放。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独立董事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务。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7 日

附件二：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郑佳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出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教授，硕士生导师。2011 年 1 月至今，任职于集美大学，主要从事教学、科研工作。2024 年 1 月至 2026 年 3 月，任福建新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郑佳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郝梅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出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工。1985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中国建筑材料工业规划研究院。现任中国建筑材料工业规划研究院高级顾问兼材料科技艺术中心主任；2021 年 11 月至今，任彩虹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郝梅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宋生瑛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出生，厦门大学财政学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1999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集美大学。

宋生瑛女士具备投资经济管理、工商管理、财政学等与会计专业紧密相关的复合教育背景，长期从事财税理论与政策研究，熟悉会计理论与实务，具备指导企业税务合规管理、涉税风险管理、内控治理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长期受聘

为福建省财政、税务系统智库咨询专家，主持完成多项省级社科基金、教育厅及税务系统重点科研课题，研究成果直接服务于地方财税治理、产业升级、绩效管理与税收征管实践。长期承接省、市税务系统重点课题，聚焦企业税收管理、产业财税赋能、双碳税制优化、税收法治建设等实务方向，具有突出的应用研究与社会服务能力。

截至目前，宋生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